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票(限售期为18月)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24,86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4,86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2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2月2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559,700股,并于2024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02,238,79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2,201,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4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37,2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624,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1%。前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8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现前述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计划于2026年3月20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限售股的股东承诺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战略投资者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8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24,866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24,866股,限售期为18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2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866	0.61%	624,866	0
合计		624,866	0.61%	624,866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624,866	上市之日起18个月
合计		624,866	–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1,422,040	–624,866	70,797,17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816,753	624,866	31,441,619
股份合计	102,238,793	0	102,238,793

六、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上市流通公司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持有人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锁定期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3-13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兑付数量:8,003,960张
- 到期兑付总金额:856,423,720 元(币种人民币,下同)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3月12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3月12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5号),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者"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8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华安转债"),期限6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88号),公司可转债于2020年4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安转债",债券代码"110067"。

一、可转债到期兑付的公告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3日、2026年2月5日、2026年2月6日、2026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发布《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公告》,相关兑付事项如下:

(一)兑付登记日:2026年3月11日

(二)兑付对象:截至2026年3月1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安转债"全体持有人。

(三)兑付本息金额:107元人民币/张(含税)

(四)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3月12日

二、本次可转债到期兑付结果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华安转债"自2020年9月18日起进入转股期,自2020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1日。"华安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1,999,604,000元,累计转股数量345,925,144股,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9.55%。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800,39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28.59%。

(二)股本变动情况

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11日,共有1,998,682,000元华安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数量为345,792,253股,截至2026年3月11日,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3月1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78,417,025	+345,792,253	5,024,209,278
总股本	4,678,417,025	+345,792,253	5,024,209,278

(三)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华安转债" 于2026年3月9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3月6日为最后交易日,2026年3月11日为最后转股日。自2026年3月12日起,"华安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到期兑付情况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华安转债"到期兑付情况如下:

1.到期兑付数量:8,003,960张

2.到期兑付总金额:856,423,720元

3.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3月12日

(五)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到期兑付"华安转债"面值总额为 800,396,000 元,占"华安转债"发行总额的28.59%,未对公司资金使用造成影响。

2.截至2026年3月11日收市后,"华安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345,925,144股,用以补充公司资本金,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由于公司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三、可转债到期兑付引起的大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11日期间内,因公司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345,792,253股,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控集团")在2026年2月26日至3月6日期间增持股份合计76,124,566股,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4日、3月10日发布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可转债并转股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6-019),增持完成后控股股东安徽国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由1,638,877,939股增加至1,715,002,505股,持股比例由35.02%降至34.13%。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2025年12月31日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2026年3月11日	变动后比例(%)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875.0053	24.34%	121,487.4619	24.18%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1,302.3389	4.55%	21,302.3389	4.24%
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62.8203	3.45%	16,162.8203	3.22%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2,547.6294	2.68%	12,547.6294	2.50%
合计	163,887.7939	35.02%	171,500.2505	34.13%

注:2020年6月,安徽国控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当时公司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能源集团")、安徽交控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交控资本")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股东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受安徽省能源集团控制,亦构成一致行动人。

2025年10月,安徽省能源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华安证券125,476,29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全部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皖能资本")。安徽皖能资本出具《关于维持一致行动人协议的承诺函》并与安徽国控集团、安徽交控资本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补充协议)》,同意受让原《一致行动人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并受该协议约束。

本次可转债转股导致的控股股东安徽国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下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3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颜睿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具体决策及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期限一致。

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5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委托理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 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投资种类

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不得参与高风险投资类业务。

(四)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五)实施方式

在经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授权董事长及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且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其他高风险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下,通过委托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科目。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具体决策及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期限一致。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458　证券简称:钧崴电子　编号:2026-004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8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66,7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93,333,68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3,880,354.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9,453,325.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月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52557_B01号)。公司及子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整情况,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离感测精密型电阻生产项目	77,178.34	77,178.34	49,063.28
2	年产电力熔断器2300万颗项目	15,301.16	15,301.16	–
3	钧崴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265.48	8,265.48	5,254.05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7,628.00
合计		112,744.98	112,744.98	61,945.33

注:表中合计数字如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其中年产电力熔断器2300万颗项目已终止。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东利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原因及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本金及收益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具体类型、每次购买的产品的具体金额及期限、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工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同时满足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及保本要求;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保荐人同意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402　证券简称:陕西旅游　公告编号:2026-014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因罗娜女士工作调动的原因, 董事会不再聘任罗娜女士担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 并指定公司CFO、财务负责人吴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个月。罗娜女士仍然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聘任傅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一、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罗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6年3月11日	2028年8月7日	工作调动	是	董事	是

二、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离任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做好相关工作安排,罗娜女士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罗娜女士离任后仍然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并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的各项仍在履行期限内的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罗娜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聘任傅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傅航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附件:

傅航女士简历

傅航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金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部长、风险合规部部长;陕西国开旅游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陕西旅游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陕西元景数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傅航女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

傅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03402　证券简称:陕西旅游　公告编号:2026-010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5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 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68号),公司于2025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数量1,933.3334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0.4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5,173,386.96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33,246,457.38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1,926,929.58元。

截至2025年12月26日,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报告号XYZH/2025XAAA4B0465)。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下述募投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陕旅(泰安)文化演艺有限公司	泰山秀城(二期)建设项目	83,411.32	72,869.77
2	陕西少华山索道旅游有限公司	陕西少华山国家森林公园索道增容(南线索道)项目	30,000.00	13,905.88
3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太华旅游索道公路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37,003.41	37,003.41
4	陕西长恨歌演艺文化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瑶光阁演艺文化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14,702.45	14,702.45
5	陕西太华旅游索道公路有限公司	太华索道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8,183.44	4,561.28
6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太华索道游客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4,900.00	4,900.00
7	陕西少华山索道旅游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少华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索道资产项目	7,570.00	7,570.00
合计			185,770.62	155,512.79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为人民币1,521,926,929.58元。鉴于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预计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陕旅(泰安)文化演艺有限公司	泰山秀城(二期)建设项目	83,411.32	72,869.77	69,549.67
2	陕西少华山索道旅游有限公司	陕西少华山国家森林公园索道增容(南线索道)项目	30,000.00	13,905.88	13,905.88
3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太华旅游索道公路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37,003.41	37,003.41	37,003.41
4	陕西长恨歌演艺文化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瑶光阁演艺文化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14,702.45	14,702.45	14,702.45
5	陕西太华旅游索道公路有限公司	太华索道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8,183.44	4,561.28	4,561.28
6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太华索道游客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4,900.00	4,900.00	4,900.00
7	陕西少华山索道旅游有限公司	收购陕西少华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索道资产项目	7,570.00	7,570.00	7,570.00
合计			185,770.62	155,512.79	152,192.69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中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相关审议程序

2026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402　证券简称:陕西旅游　公告编号:2026-013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